

重生得救

2026-7-12

引言：重生的必要性

簡單回顧上一課的學習內容：《罪和罪的敗壞》

1, 基督教的罪觀：罪的根本是人背叛了上帝。

罪的反意詞是：義，和上帝之間有正確的關係。

2, 聖經中提到的罪的具體表現：

A. 罪是對上帝的悖逆不信。（羅1：21-25）

B. 罪是一股與上帝敵對的勢力。（弗6：12）

C. 罪是虧缺了上帝的善。（羅3：23）

3, 人是有原罪的，即從始祖遺傳的，在人出生時就有了罪，自由意志已經完全被罪玷污，是完全失敗的，從根本上就敗壞了，人無法靠自己成為義。

- 所以罪帶給人類的結局，人類靠自己無法打破。
- 那麼，出路何在？
- 按照罪的定義，涉及兩方，一方是人，一方是上帝。人的這一方既然徹底失敗，不能再做什麼改善的工作，那麼，除非上帝的那一方主動出手，否則無法解決罪。
- 解決罪的問題，即恢復上帝與人之間的關係，需要滿足兩個條件：
- 第一，上帝單方面赦免人的悖逆和虧欠，並且自己甘願承擔這筆損失。即耶穌基督的救贖工作，上帝預備恩典/禮物。
- 第二，人需要完全改變，有一個新的生命，即沒有被罪玷污的，沒有原罪的生命。在此基礎上，人才能明白和領受神的赦免恩典，進而與上帝恢復關係，即人被上帝重生，能夠領受恩典/禮物。

思考幾個問題：

- 1, 什麼是重生？
- 2, 如何才能重生？
- 3, 重生與得救的關係

- 細看一段關於重生得救這個主題的最著名的聖經經文：
約3:1-21（和合本）
- 從這段經文找出前面提出的幾個問題的答案。

約3:1-15（和合本）

1有一個法利賽人，名叫尼哥底母，是猶太人的官。2這人夜裡來見耶穌，說：“拉比，我們知道你是由 神那裡來作師傅的；因為你所行的神跡，若沒有神同在，無人能行。”3耶穌回答說：“我實實在在地告訴你：人若不重生，就不能見 神的國。”4尼哥底母說：“人已經老了，如何能重生呢？豈能再進母腹生出來嗎？”5耶穌說：“我實實在在地告訴你：人若不是從水和聖靈生的，就不能進 神的國。6從肉身生的，就是肉身；從靈生的，就是靈。7我說，‘你們必須重生’，你不要以為希奇。8風隨著意思吹，你聽見風的響聲，卻不曉得從哪裡來，往哪裡去；凡從聖靈生的，也是如此。”9尼哥底母問他說：“怎能有這事呢？”10耶穌回答說：“你是以色列人的先生，還不明白這事嗎？11我實實在在地告訴你：我們所說的，是我們知道的；我們所見證的，是我們見過的；你們卻不領受我們的見證。12我對你們說地上的事，你們尚且不信；若說天上的事，如何能信呢？13除了從天降下仍舊在天的人子，沒有人升過天。14摩西在曠野怎樣舉蛇，人子也必照樣被舉起來，15叫一切信他的都得永生（或作“叫一切信的人在他裡面得永生”）。

觀察經文

1, 重複出現的句型:

“我實實在在地告訴你：”出現了三次的，對應尼哥底母與耶穌三次問答對話。

2, 重複出現的詞語：重生，從…生的

3, 結合上下文，理解字詞的意思。

4, 結構關係

整段經文的上文：重生是在什麼背景之下被提出來的？

約2：23-25當耶穌在耶路撒冷過逾越節的時候，有許多人看見他所行的神跡，就信了他的名。耶穌却不將自己交托他們，因為他知道萬人；也不用著誰見證人怎樣，因他知道人心裡所存的。

約3：1-2的理解：

尼哥底母是信耶穌的名的人中的一位，聖經中只記載他來找耶穌。他對耶穌的認識是：拉比，由神那裡來的，有神的同在。

尼哥底母是猶太人，是法利賽人，是官。

他對耶穌有彌賽亞的期待，他想向耶穌求問永生之道。

耶穌知道尼哥底母到底想要知道什麼，他到底需要知道什麼，他現在的認知範圍如何。所以，耶穌在尼哥底母的開場白之後，直接進入主題：重生得救。

1, 什麼是重生?

第一組對話：即第一次“我實實在在地告訴你：”

V3 耶穌回答說：“我實實在在地告訴你：人若不重生，就不能見神的國。”

V4尼哥底母說：“人已經老了，如何能重生呢？豈能再進母腹生出來嗎？”

耶穌首先提出重生這個詞，然後尼哥底母因自己所理解的重生，而產生了質疑。

尼哥底母理解的重生：再進母腹生出來。

在約3： 1-15中出現的重生，
希臘文編號509，意思是：
be born again, 再生一次，重新生一次；
from above從上面生的

在新約其他地方出現的“重生”：

多3：5他便救了我們，並不是因我們自己所行的義，乃是照他的憐憫，藉著重生的洗和聖靈的更新。

此處的“重生”， Regeneration, 希臘文編號是3824，意思是：**（生命的完全改變） 再生。**

【彼前1:3】願頌贊歸於我們主耶穌基督的父 神，他曾照自己的大憐憫，藉耶穌基督從死裡復活，重生了我們，叫我們有活潑的盼望，

【彼前1:23】你們蒙了重生，不是由於能壞的種子，乃是由於不能壞的種子，是藉著 神活潑常存的道。

這裡的兩個“重生”， be born again, 希臘文編號是313，意思是：**再生**

林後5：17若有人在基督裡，他就是新造的人，舊事已過，都變成新的了。

新造：new creature 新的創造

“新”，希臘文編號2537，意思是：**新的，未用的**

約1：12-13凡接待他的，就是信他名的人，他就賜他們權柄，作神的兒女。這等人不是從血氣生的，不是從情欲生的，也不是從人意生的，乃是從 神生的。

兩種生的源頭不相同。

第二組對話： 即第二次“我實實在在地告訴你： ”

V5-V8

5耶穌說：“我實實在在地告訴你： 人若不是從水和聖靈生的，就不能進神的國。6從肉身生的，就是肉身；從靈生的，就是靈。7我說，‘你們必須重生’，你不要以為希奇。8風隨著意思吹，你聽見風的響聲，卻不曉得從哪裡來，往哪裡去； 凡從聖靈生的，也是如此。”

V3 耶穌回答說：“我實實在在地告訴你： 人若不重生，就不能見 神的國。”

V5耶穌說：“我實實在在地告訴你： 人若不是從水和聖靈生的，就不能進 神的國。

V8中提到“從聖靈生的”

由此可得出結論：

重生=從水和聖靈生的=從聖靈生的； 進 神的國=見 神的國

V6-V8是對V5的進一步解釋。耶穌設了一組對比和一個比喻。

V6 從肉身生的，就是肉身；從靈生的，就是靈。

從肉身生的VS從靈生的；肉身VS靈。

意思是：出生的根源不同，生命的本質也不同。

V7-V8 比喻

7我說，‘你們必須重生’，你不要以為希奇。8風隨著意思吹，你聽見風的響聲，卻不曉得從哪裡來，往哪裡去；凡從聖靈生的，也是如此。

本體是：如何認識/感覺到重生，或者重生是怎麼發生的？

喻體是：風是如何被感知到的，或者風的工作方式。只有通過風的響聲，才能知道風的存在和它的工作，否則不能認識風。

所以，重生即從聖靈生的，聖靈的運行如風，重生是聖靈的工作。只有通過聖靈的工作，重生才能發生，也能被認識和感覺到。

由此可見，重生的其中一層意思是：從聖靈生的，是另一種生，不同於從肉身母腹生的，是全新的生，生命本質發生了改變。

2，如何才能重生？

第三組對話：即第三次“我實實在在地告訴你：”

V9-V15

9尼哥底母問他說：“怎能有這事呢？”10耶穌回答說：“你是以色列人的先生，還不明白這事嗎？11我實實在在地告訴你：我們所說的，是我們知道的；我們所見證的，是我們見過的；你們卻不領受我們的見證。12我對你們說地上的事，你們尚且不信；若說天上的事，如何能信呢？13除了從天降下仍舊在天的人子，沒有人升過天。14摩西在曠野怎樣舉蛇，人子也必照樣被舉起來，15叫一切信他的都得永生（或作“叫一切信的人在他裡面得永生”）。

V9尼哥底母不明白耶穌對重生的解釋，他不明白重生是如何發生的，他認為不可能。

V10耶穌責備尼哥底母，身為以色列的先生，竟然不明白。

以色列的律法師，雖然熟悉並且教導摩西律法，但不明白其中的屬靈含義。

所以，接下來，耶穌就引用摩西五經中的內容，講明其中的真正屬靈預表的含義。

V11-V15

11我實實在在地告訴你：我們所說的，是我們知道的；我們所見證的，是我們見過的；你們卻不領受我們的見證。12我對你們說地上的事，你們尚且不信；若說天上的事，如何能信呢？13除了從天降下仍舊在天的人子，沒有人升過天。14摩西在曠野怎樣舉蛇，人子也必照樣被舉起來，15叫一切信他的都得永生（或作“叫一切信的人在他裡面得永生”）。

V11-V12兩組對比：

V11第一組對比：（我們所說的，我們所見證的）VS（我們知道的，我們見過的）

V12第二組對比：地上的事VS天上的事

耶穌在上文提到了風的工作，這是地上的事；耶穌提到的重生的事情，是天上的事。

人甚至連風的工作都無法理解，如何能理解重生？

V13耶穌的自我介紹：他是從天降下的，他成為人，他升過天，所以只有他能知道天上的事。人如果不通過耶穌，是不能知道天上的事。

- V14-V15引用 民21： 4-9的典故。

4他們從何珥山起行，往紅海那條路走，要繞過以東地。百姓因這路難行，心中甚是煩躁，5就怨讟 神和摩西，說：“你們為什麼把我們從埃及領出來，使我們死在曠野呢？這裡沒有糧，沒有水，我們的心厭惡這淡薄的食物。”6於是耶和華使火蛇進入百姓中間，蛇就咬他們，以色列人中死了許多。7百姓到摩西那裡說：“我們怨讟耶和華和你，有罪了，求你禱告耶和華叫這些蛇離開我們。”於是，摩西為百姓禱告。8耶和華對摩西說：“你製造一條火蛇，掛在杆子上，凡被咬的，一望這蛇，就必得活。”9摩西便製造一條銅蛇，掛在杆子上，凡被蛇咬的，一望這銅蛇，就活了。

- 銅蛇被舉起，人們仰望它，就可以治好蛇傷，可以活了。
- 耶穌基督被舉起，掛在木頭上，人們仰望祂，就可以得救，可以活了。
- 銅蛇只有蛇的形狀，卻沒有毒素，不會傷害人；耶穌基督有人的形狀，但卻沒有罪，並且拯救罪人。

由此可見，重生的第二層意思是：信耶穌基督

3，重生與得救的關係

V16-V21

16“ 神愛世人，甚至將他的獨生子賜給他們，叫一切信他的，不至滅亡，反得永生。17因為 神差他的兒子降世，不是要定世人的罪（或作“審判世人”。下同），乃是要叫世人因他得救。18信他的人，不被定罪；不信的人，罪已經定了，因為他不信 神獨生子的名。19光來到世間，世人因自己的行為是惡的，不愛光倒愛黑暗，定他們的罪就是在此。20凡作惡的便恨光，並不來就光，恐怕他的行為受責備；21但行真理的必來就光，要顯明他所行的是靠神而行。”

這段經文有可能是耶穌繼續對尼哥底母說的，也有可能是使徒約翰的真理闡述。但不影響對重生得救的理解。

這段經文出了一句特別有名的經文，基本上每個基督徒都會背誦的，約3：16。

- 17因為 神差他的兒子降世，不是要定世人的罪（或作“審判世人”。下同），乃是要叫世人因他得救。
 - V17 For God sent not his son into the world to condemn the world; but that the world through him might be saved. (KJV)
- 希臘文編號4982，意思是：被拯救，得到救贖。神或基督的拯救。

這段經文反復出現的詞：信，永生，定罪，不定罪。

得救的意思：不被定罪/不被審判。

重生=得救

重生是從神的角度看，是神的作為，使人重生；
得救是從人的角度看，是人的結局，被神拯救。

總結：

- 1, 重生的必要性：人被罪全然敗壞，不能自救，無法恢復與神之間的關係。
- 2, 重生/如何重生：
 - A.從聖靈生的，另一種生，不同於從肉身母腹生的，是全新的生，生命本質發生了改變。
 - B.信耶穌基督
- 3, 重生不是人的作為，完全是神的作為，人只能被動接受。
- 4, 重生不是在原來的生命根基上的修修補補，而是另開一個根基，重新開始,是新生命的產生。
- 5, 重生就是得救，是一體的兩面，即從神的角度看是重生了人，從人的角度看是被神從罪中拯救出來。
- 6, 重生不是靠行為，但是重生之後，應當有好行為，這是新生命的果子，是重生的外在表現/見證。